

证券代码:600857 股票简称:工大首创 编号:临 2007-020

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1、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的方式不够全面。

2、公司内控监督与控制体系尚需进一步完善。

3、公司治理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系宁波百货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1994]17号文批准,于1994年4月2日-3日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50万股,每股发行价5.80元,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5,350万股,非流通股为4,000万股。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1994]第2065号文批准,公司1,350万股社会公众股于1994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司目前总股本224,319,919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有100,783,043股,控股股东哈尔滨工业大学、八达国际公司持股36,204,762股,持股比例为15.69%。

公司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等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转让;培训;系统工程;网络工程开发;流通企业的经营;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的批发零售;家用电器、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的零售;音像制品、食品、副食品;保健用品、卷烟、雪茄烟、乙类非处方药;中药材(饮片)(限品种经营);零售;美容、美发;咨询服务(不含诊疗经营);进出口业务;电子商务服务。

截至2006年末,公司前50名无限售流通股投资者中仅有一个人机构投资者,持股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0.11%,占所有无限售流通股的0.20%,公司将继续加强信息披露的透明化和规范化,促进上市公司长期健康稳定发展。

(二)公司制度建设及规范运作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制度,制定了较为完善的《会议议事规则》,积极开展规范运作。公司设立了董秘办办公室,具体负责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日常工作;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还及时将监管部门的最新政策、证券市场要闻,投资者交流情况、公司流通股股东情况、公司股价走势等重要信息及时发送给各位董事、监事和公司高管。

1、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职责清晰,有明确的《股东大会会议规则》并得到切实执行。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股东大会提案审议符合法定程序,能够确保中小股东的话语权。

2、董事会:公司董事会职责清晰,有明确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相

关内部规则并得到切实执行。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三名,其余六名由股东单位推荐。公司董事各董事在专业方面都有特长,勤勉尽责,能够在公司重大决策方面形成正确决议。公司董事会上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各委员会建立了明确的议事规则。

3、监事会:公司监事会职责清晰,有明确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并得到切实执行。公司监事会设有三名监事,其中职工监事一名,全体监事切实履行职责。

4、经理层:公司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清晰并正确履行职责。公司制定有《经理议事规则》,公司现任总经理由控股股东推荐,董事会选举产生。公司经理层能够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控制,董事会与监事会能够对公司经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不存在“内部人控制”。公司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履行职责。

5、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正在逐步建立起为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公司章程》、公司治理细则以及公司具体管理制度等,内容涵盖财务管理、重大投资决策、关联交易决策和其他内部工作程序等。公司基本建立了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基本能够抵御突发事件。公司能够对投资项目实施有效管理,不存在重大失策风险。公司聘用了律师事务所作为常年法律顾问,有效保障了公司合法经营和合法权益。

公司正在逐步建立起为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公司章程》、公司治理细则以及公司具体管理制度等,内容涵盖财务管理、重大投资决策、关联交易决策和其他内部工作程序等。公司基本建立了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基本能够抵御突发事件。公司能够对投资项目实施有效管理,不存在重大失策风险。公司聘用了律师事务所作为常年法律顾问,有效保障了公司合法经营和合法权益。

(三)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的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重组上市以来,公司发展得到了控股股东的大力支持。在科技研发方面,公司得到了控股股东所拥有的哈尔滨工业大学大学的人才资源优势,未来公司还将继续依托控股股东的资源优势,借助资本市场,促进公司

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已逐步建立起为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公司章程》、公司治理细则以及公司具体管理制度等,内容涵盖财务管理、重大投资决策、关联交易决策和其他内部工作程序等。

(四)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情况

公司已严格执行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的责任人,能够基本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董事会秘书具有履行职责所必须的权限,其知情权和信息披露建议权能够得到保障。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体制机制基本完善,未发生泄密事件或发现内幕交易行为。

2006年9月宁波证监局对公司进行了巡检,并提出了整改意见,针对证监局整改意见公司董事会制定了整改措施,并在规范运作方面逐一进行了整改落实。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情况

目前资本市场已进入全流通时代,作为市场主体的上市公司,要面对广大股东和社会的有效监督,而公司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的工作,目前还是停留在来电咨询以及机构研究员来公司调研等内容,与其他大型上市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相比,还存在一定

的差距。为此,公司需要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深入研究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创新,以适应新形势下资本市场。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一)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方式不够全面

公司已制定相关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主要负责该项事务,但投资者关系管理是公司资本市场战略的重要体现,必须密切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逐步予以实施,并将其融入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因此,要抓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是几个人的事情,而是应该在公司管理层的积极参与和大力推动下,在公司各层面“上下同欲”,公司将进一步细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保障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及其合法权益。目前公司设计了投资者热线电话和电子邮件倾听和收集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但除了在股权转让改革工作期间公司开展了多种形式的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活动之外,还没有专门举办过投资者见面会或说明会,以及网上路演等其他活动,如随着资本市场的不断发展,投资者想了解公司的程度和深度在不断加强,这需要公司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畅通与投资者的互动平台,使广大投资者对公司有更深入的了解,同时也为投资者对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提出谋划创造更多的沟通渠道。

(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已经逐步建立了较为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公司章程》、公司治理细则以及公司具体管理制度等,内容涵盖财务管理、重大投资决策、关联交易决策和其他内部工作程序等。公司基本建立了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基本能够抵御突发事件。公司能够对投资项目实施有效管理,不存在重大失策风险。公司聘用了律师事务所作为常年法律顾问,有效保障了公司合法经营和合法权益。

(三)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的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重组上市以来,公司发展得到了控股股东的大力支持。在科技研发方面,公司得到了控股股东所拥有的哈尔滨工业大学大学的人才资源优势,未来公司还将继续依托控股股东的资源优势,借助资本市场,促进公司

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已逐步建立起为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公司章程》、公司治理细则以及公司具体管理制度等,内容涵盖财务管理、重大投资决策、关联交易决策和其他内部工作程序等。

(四)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情况

公司已严格执行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的责任人,能够基本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董事会秘书具有履行职责所必须的权限,其知情权和信息披露建议权能够得到保障。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体制机制基本完善,未发生泄密事件或发现内幕交易行为。

2006年9月宁波证监局对公司进行了巡检,并提出了整改意见,针对证监局整改意见公司董事会制定了整改措施,并在规范运作方面逐一进行了整改落实。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情况

目前资本市场已进入全流通时代,作为市场主体的上市公司,要面对广大股东和社会的有效监督,而公司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的工作,目前还是停留在来电咨询以及机构研究员来公司调研等内容,与其他大型上市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相比,还存在一定

公司治理存在问题	整改措施	整改时间	责任人
1、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工作,特别是在业绩报告之后,尽量增加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机会,让投资者能够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为更好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并将其融入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从而更好的保障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及其合法权益。	继续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要加强与投资者沟通的机会,让投资者能够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为更好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并将其融入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从而更好的保障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及其合法权益。	2007年底前	公司董事长
2、公司内部监督与控制系统需要进一步完善	公司内部监督与控制系统正在逐步完善,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并将其融入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从而更好的保障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及其合法权益。	2007年底前	公司董事长

五、有特色的公司治理办法

(一)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这四个专业委员会会根据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前瞻性,独立董事在公司董事会中起到重要作用。公司已建立独立董事具有完全专业特长的资深人士,独立董事积极参加交易所专项培训,在履行职责主动了解公司动态、提供重大决策意见等方面。

(二)主动信息披露一报双受,广泛沟通主动信息披露,既体现上市公司服务于广大投资者,提高公司透明度,也是董事会、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共同参与的一系列活动。2006年1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给上市公司提供了具有操作性和实用性的框架,将更好的帮助上市公司建立个性化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已购得有关经验的会计师事务所在2007年7月-8月份来为公司量身定做更加全面的、专业化的内部控制制度。

六、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将继续完善公司治理办法,定期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在信息披露方面不断增加主动信息披露的内容。

(三)针对公司特点,明确企业信息披露责任,公司修订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和责任人加强了培训和学习。

七、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广泛收集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公司治理情况的评议,公司设立了专门的电子邮箱地址听取投资者和社会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广大投资者可发表自己的意见并提出具体建议,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74-87367060
传真:0574-87367996
电子邮件:htsc@htsc.com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中山东路81号明都大厦8层
邮编:315000

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603 股票简称:ST 兴业 编号:2007-018

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二〇〇六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临时提案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异议否决情况。

三、会议召开情况

1、召集人:董事会。

2、表决方式:现场投票。

3、会议召开时间:2007年6月27日(周三)上午9时30分

4、会议地点:上海影城(新华路160号)。

5、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93人,代表股份总数5,727,3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425%,其中出席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93人,代表股份5,727,3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42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以下事项:

1.二〇〇六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2.二〇〇六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3.二〇〇六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4.二〇〇六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报告。

二〇〇六年,本公司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共计实现税后利润4,688,066.38元(合并报表),二〇〇六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77,392,712.53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二〇〇六年度不分配利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5、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单位的报告。

四、会议表决结果: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负连带责任。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07年6月17日

分别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07年6月27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

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分别为李延江、孔令元、彭

心田、王伟炎、蔡中青、石来德、荣幸华、成志明,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决议具有法律效力。会议由李延江先生主持,会议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

案:

审议通过《常林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站(www.sse.com.cn)。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时间: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预计公司2007年1-6月份实现的净

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150%以上,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07年半年度报

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3、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20,671,908.37元

2、每股收益:0.0626元

公司于2007年4月11日,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4,000,002股。现总股本为:普通股374,000,000股。

特此公告。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45 股票简称:ST 春花 公告编号:2007-026

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及暨召开 2006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本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7年6月22日以传真、信函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五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07年6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5名,实际出席董事15名,其中回勇董事委托王清董事出席,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杨光兴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裁熊俊先生的提名,公司董事会